

时光去哪了

李国才

回忆过去,更多时候是翻翻泛黄的老照片,看看尘封的日记本,还能记得起曾经的样子,和难忘的、不舍的、珍贵的往事,亦或故地重游,当年的小树长成大树,大河干涸成小溪,刻在树上的字裂成疤痕,九转十八湾的河流仍可辨认,也能找到一些遗留的痕迹来。

而现在呢,又多了一些方式,那是数据化的时光。其实可以这样认为,如今的手机才真正称得上手机,原来不具备上网功能没有APP应用的时候,充其量也就是手持无线通讯终端设备,而

现在才是手持多功能一体机。有的每日晒着行动的步数,有的每天发着心灵鸡汤,有的拍着身边人自己事,生活的点点滴滴汇成数据流,大数据时代来了,我们都是其中的一分子了,过往的时光被数据化,放在我们不知道的地方,但我们并不遥远。

都说人算不如天算,其实现在是人算不如云算了。积少成多的数据,正被贴上不同的标签,譬如,你搜索了购房,大媒体平台在你浏览网页时自动推送给你的多是房源信息,你经常去同一个

地方,那个导航软件每天就会早早的提醒你还有多长时间要去公司了,在数据面前,没有什么秘密可言,过去的时光呢,也是如此吧。

可是又多了一点担心,哪一天那些数据会不会荡然无存。譬如,曾经每日键盘狂敲形成的博客地带,几经变故,域名易主空间无存,记忆中的文字去哪里寻找呢?曾经风靡一时的校友录,班级留言、班级相册、共享空间里的时光,如今也大都片甲不存了,文字图片都如被拐的孩子一般,谁能给当父母的一个

交待呢?

时光如流,曾经一位物理老师描述这样的场景:我们看到的事物都是因为光进入了眼睛,物体本身的光线在以光速向外扩散,如果有一天,我们坐在超光速的机器上,追上向外扩散的光,你就会看到自己从前的影像,这或许才是对时光隧道最科学的解释。多么希望能早日有那么一台机器,肯定不会有马云评论“阿法狗”那样,“so TM what”的不屑一顾!

书里书外(外一首)

鲍光武

一些人走了
一些人来了
研讨的舞台幕启幕落
一眨眼
就是五千年

那个求真务实
教我受益颇多的人
让我肃然起敬
令人难以忘怀
他去的地方
是我的天涯
忘眼欲穿

不惧风雨坎坷
重要的是
我已来到它面前
鲜嫩的红花绿草
向我送上笑靥

此刻 我已看到
色彩斑斓的百灵鸟
在草原的天空歌唱
朋友 莫要徘徊悲伤
真诚地走进书里吧
它会给你所需要的一切

书架

这里有平原 巨川
也有崇山峻岭 巅峰
——山高人为峰
刺破青天铗为残

这里有河流 小溪
也有黄河长江 湖泊湿地
——水往个低处流
汇到处成海洋

这里有城市 村庄
也有田野 草原 森林
——红花绿草百鸟歌唱
装点了自然 升华了人生



◆资料图

读书如抽丝

张春波

读书,曾是“读”占鳌头的休闲娱乐方式。人们就像现在随时随地埋头玩弄掌中的手机一般,浏览那些散发着书香的文字,或一目三行的速读,或逐段逐句的精读,或像孔乙己那样非要把“茴”字的四种写法都搞清楚“迂腐”之读,不管怎么读,可那种氛围,真是“读”领风骚。

然而,资讯发达、娱乐多元的时代,“买书如山倒”的情况已经不多见了,即使偶尔买一本畅销书,也时常感叹“读书如抽丝”,待到自已看完时,书早已下了排行榜。如若读完一本书,是用许许多多零碎的时间拼凑起来完成的,那么酣畅淋漓的阅读快感怎能体会到?

读书如抽丝,我们可以找出一大堆理由,没闲时、无心情、缺耐心,甚至连季节、天气都成了可以影响“读书指数”高低的因素。于是,精致的书签便在书页中缓慢游走前移,或是书中每隔几页就有一道折痕,这些都是读书拖沓的印记。读书,无论是出于功利、

充电,还是打发闲暇时光,如果难以静下心来潜心阅读,那么“学习的焦虑”便会让悦读之趣荡然无存。

去年冬季,报纸的副刊连载版开始刊登一部热门的都市伦理情感小说。连续了几日,我便被精彩的内容和现实感超强的写真所吸引,欲罢不能,急忙从“当当网”上购买了一本。三天后,书到,人却疲。由于加班,枕边的新书还没来得及翻,就进入了没有书香的梦乡。书,在断断续续中看。当读到一半时,已是岁末年初,春节将至的时候。自认为,这个时间段最不宜读书,因为事情特多,要年终总结,要忙年,吃不完的聚餐,走不完的亲戚朋友……熬过元宵节,该收心了,该读书了。可是打开书页,有点“晕”,内容有所遗忘,于是像看连续剧需要上集回顾那样,重读了前面几节,你说冤枉不冤枉!还好,天公还算“作美”,一场寒流袭来,把外出的欲望封在了家里。捧起书,纸页翻飞,总算读完了。了却一桩事,心情舒畅多了,翻看当天的报纸,不禁哑然而笑,该书在

副刊的连载今天也刚刚刊载完毕,报纸在春节期间可是停了几天刊的哟!哎,一声叹息,读书如抽丝。

对于读书,我有一种惰性附体,那就是:买得快读得慢。记得,某天我在书店浏览一套有关民国的图书。注意,书中的部分章节根据需要,文字是竖起排的版。于是,我不停地抬头低头,快速阅读。营业员看见了,以为我是在点头向他示意,便走过来问是否要购买。我从来没有蹭书的习惯,脸一红,在目光读到的二十八页处折了一下,合上书,对营业员说:“包上,全套五本都要。”几个月后,我又翻出了这本书,读过的历史仍旧停留在二十八页,看来确实是“书非借不能读”。买书如山倒、读书如抽丝,但潜意识却安慰自己:书,只要买了,囤的就是知识,总有一天会读的。

或许我们可以别出各种借口,改改这种“读书如抽丝”的阅读习惯。如若不能,那么能在零散细碎的读书时光中从文字里抽出几缕温暖心灵的真丝,我们也就算多多少少得到了一份慰藉。

小小说

救急

李波

老绍一夜白头,唉,结婚日子就在后天了,儿媳如又拔价,要台车,这钱上哪弄去?

儿子望着老绍,急得直哭,爹,想想办法呀,不但你儿媳进门,还有你孙子……

咋?带肚来呀?嘿,为我孙子,我卖肾去。

老绍兴奋又无奈,趑趄着往屋外走,一头撞入周站长的怀,

毛啥?咋的,那头又拔价了?

老绍一把抓住周站长的手,救星来了,救星来了。

对,我来救急,缺多少?

十万元。

好,这张卡有十一万元,是我准备买车的,我先不买了,你们拿去用吧,啥时有啥时还我。

老绍双腿一跪,你可救了我,救了我孙子。

咋的,都有孙子了?

那可咋的。

周站长踢了老绍儿子一脚,有种,后天喝喜酒。

周站长骑着摩托回电管站了,好人,好人呀,周站长救了咱村多少的急呀,恩人呀,恩人!

老爷俩跪拜周站长,五体投地。

寻

王晓刚

我在暮色中寻找最亮的星

它在向我招手

它在向我眨眼

而我却

看不到它的身影

也许

是月光

淹没了它的光芒

也许

是暮色

隐藏了它的身影

而我

依然仰望夜空

去寻找

那暮色里最亮的星